

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計程車計費表輪行(行走)檢定申請書

案號		車號	
申請日期		車主名稱	
計費表廠牌		計費表型號	
計費表器號		收費人員	
檢定種類			

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計程車計費表輪行(行走)檢定紀錄

車主名稱		車號	
檢定日期	有效期限	年 月	計費表型號
計費表器號	計費表廠牌		計費表信號數
檢視項目	檢視結果 符合(√)/不符合(x)	計量里程	計費表信號數異動
構造	合格範圍(m)	檢定結果(m)	輪胎規格 //
封印	1500~1563		輪胎規格異動
查詢信號數	1750~1823		檢定結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合格
封線、安裝 穿線位置及方式	運價費率		檢定合格單號碼

檢定員：

案號：

案號：

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計程車計費表輪行(行走)檢定結果通知書				注意事項	
車主名稱				一、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應依規定申請重新檢定： 1. 輪行(行走)檢定不合格。2. 經路邊檢查不合格。 3. 檢定合格有效期限屆滿。4. 檢定合格單脫落。 5. 拆封修理之計程車計費表。 6. 檢定封印或封線斷損不完整。 二、違反前項規定，未申請重新檢定合格者而仍繼續營業，處新臺幣15,000元至75,000元罰鍰。 三、申請書所列資料如有變動，請洽監理單位辦理。 四、檢定不合格者，請於修理完成後，持本通知書及修理業者開立之修理單，另案申請重新檢定；前述重新檢定，基於便民，於檢定不合格次日下班(假日順延)前辦理，得免繳檢定規費，以1次為限。 五、計費表檢定事宜如有疑問請向本局查詢。 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住址： 電話：	
車號	計費表型號				
計費表廠牌	計費表器號				
檢定結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(有效期限 年 月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合格(月 日前免收檢定費)				
不合格原因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構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封印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法查詢信號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封線、安裝穿線位置及方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器差(檢定結果_____m)				
	檢定合格單號碼				
	檢定日期			發證章	